

梅姬颱風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

第 3 次工作會議紀錄

- 壹、時間：105 年 9 月 27 日 17 時
- 貳、地點：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
- 參、主席：市長 陳菊
記錄：鄭雅方
- 肆、各單位報告：略。
- 伍、與區公所視訊：甲仙區、六龜區、桃源區、茄萣區、旗津區。
- 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- 柒、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- 一、針對第 2 次工作會議指揮官指示事項持續列管第 1、2、6、7、9、12 案共 6 案，請相關單位持續辦理。
 - 二、於颱風期間，請海洋局基於人道立場協助遠洋、近海大陸漁工上岸到安全收容場所避災，以維護其人身安全。
 - 三、請自來水公司、台電公司、電信公司針對本市停水、停電、停話災情，於安全無虞之情況下儘速派員搶修復原，有需要市府協助部分請經發局協調。
- 一、農委會已持續發布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黃色警戒，且將於入夜後針對本市桃源區、茂林區、甲仙區、六龜區、那瑪夏區發布土石流紅色警戒，請民政局、原民會於會後討論進行強制撤離之作業，亦請警察局協助，並做好安置作業，妥善照料市民朋友收容期間生活起居。
- 二、沿海低窪等地區，傍晚適逢大潮，請水利局務必嚴密監控本市各地淹水災情，隨時機動調度砂包及移動式抽水機支援救災，並確保各地區各水門、抽水站、截流站及抽水機組運作正常，全力防範可能之災情。

- 三、今夜進入風災高峰期，請工務局密切注意本市各道路及橋樑通阻狀況，對中斷道路要配合警察局加派人員警戒搶修，並儘速提出替代道路方案，並請新聞局發布訊息提供民眾參考。
- 四、稍早在台中市民族路金沙大樓，發生重建工程鷹架倒塌事故，造成1人輕傷、1人昏迷之災情，請各單位充分掌握所轄工程鷹架狀況並加強注意，且執行各項任務時務必注意安全。
- 五、請社會局、衛生局務必確認各社福機構、老人安養中心、護理之家等照護機構災情狀況，如有必要立即協助撤離收容安置作業。
- 六、下次(第4次)工作會議時間訂於明(28)日8時30分召開。
- 捌、散會(18時00分)